

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文件

三教研训〔2021〕558号

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 关于开展中学生物学学科教学成果培育 与推广专题研修活动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育才生态区管委会教育科技卫健局，市直属中学：

根据《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方案》的要求，积极推进“好校长、好教师”培养工程，发挥我市卓越教师工作室和“雁领天涯”学科共同体在教师专业成长和教育科研中的示范、引领、辐射作用，进一步提升我市中学生物学学科教师的教育教学能力和教育科研水平，经研究，我院决定组织陈坤中学生物卓越教师工作室、三亚市“雁领天涯”生物学学科共同体联合开展教学成果培育与推广专题研修活动。现将活动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培育

二、活动时间、地点

时间	地点
2021年12月14日下午3:00-6:00	中央民族大学附属中学海南陵水分校
2021年12月15日上午8:00-12:00	三亚市第一中学
2021年12月16日上午8:20-12:00	三亚市民族中学
2021年12月16日下午2:50-6:00	三亚市田家炳高级中学

三、活动日程安排

提前20分钟签到，具体日程安排后续在“三亚市中学生物教师群”学科微信工作群发布，请参会老师及时关注学科群相关通知。

四、参加人员

(一) 外请专家任仕君博士等；

(二) 《基于5E教学模式的高中生物实验教学实践与探索》成果推广专家团队陈坤、韦和平、梁荣海、羊淑水、邢孔燕、殷会芹等老师；

(三) 《基于5E教学模式的高中生物实验教学实践与探索》成果应用课题组主持人及成员；

(四) 三亚市陈坤中学生物卓越教师工作室成员（名单见附件1）；

(五) 三亚市“雁领天涯”生物学学科共同体成员（名单见附件2）；

(六) 观摩教师。

五、其他事项

(一) 成果推广专家团队的入校指导劳务费由成果应用课题所在学校承担;

(二) 外请专家差旅费、劳务费、工作室主持人、指导专家的误餐费、交通费从陈坤工作室专项经费中列支;

(三) 工作室成员的误餐费从陈坤工作室专项经费中列支, 往返交通费回所在单位报销;

(四) 研修资料购置费、租车费、三亚市“雁领天涯”生物学学科共同体成员的食宿费从“雁领天涯”领雁、鸿雁专项经费中列支。

(五) 参加活动的我市老师由我院根据实际情况给予登记继续教育学分。

- 附件: 1. 三亚市陈坤中学生物卓越教师工作室成员名单
2. 三亚市“雁领天涯”生物学学科共同体成员名单

三亚市教育研究培训院
2021年12月10日



(联系人: 陈坤; 联系电话: 13907605961)

(此件主动公开)